2/3 中缝

公告专栏

刘超、任佳丽、李海英、鹿枫君、哈密市启航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哈密市金鑫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哈密市启明星运输有限公司、新疆融创汽车租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一汽租赁有限公司诉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五案，因你们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新2201民初5909号、(2025)新2201民初5915号、(2025)新2201民初5907号、(2025)新2201民初5906号、(2025)新2201民初5905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石油基地石油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刘超、任佳丽、李立波、哈密市启航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哈密市金鑫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哈密平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诉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四案，因你们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新2201民初5780号、(2025)新2201民初5775号、(2025)新2201民初5830号、(2025)新2201民初5826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石油基地石油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晟彩(天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刘阳：本院受理原告汪杰与被告晟彩(天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被告鲁涛、被告刘阳、被告王鑫姓名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传票(补充证据)。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707法庭进行质证谈话，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侯苏、腾冲胡桃里音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执行人杨凡、杨爽、李延宗与被执行人腾冲胡桃里音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被申请人侯苏劳务争议纠纷三案，本院已立案审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云0581执异118、119、120号执行异议申请书。执行异议申请书内容为：追加被申请人侯苏为(2025)云0581执3145、3146、3147号案的被执行人。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送达之日起5日内。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钱坤：本院受理张先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1183民初9477号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必成：本院受理鲁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12月29日9时在本院第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马高岭：本院受理杜顺治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1183民初68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曹爱丽、郑州煜煌服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晓丽诉你们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苏0281民初111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马艳：本院受理江阴市月城镇盈万蔬菜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廉政监督卡、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参加人诚信诉讼须知、风险提示书、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45(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青阳人民法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青岛奈尔斯新材料有限公司、王晓丽：本院受理江阴市冠虹科技有限公司与你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等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廉政监督卡、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参加人诚信诉讼须知、风险提示书、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3:45(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青阳人民法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简胜服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秀君诉你公司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2025)苏0281民初20385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肖卫、刘新民、高成：本院受理江阴市夏港岳荣建筑工程服务部与你们、江阴橙地影院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苏0281民初4219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肖卫、刘新民、高成：本院受理江阴市夏港岳荣建筑工程服务部与你们、江阴橙地影院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苏0281民初4219号上诉状，送交上诉状副本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上诉状、送交上诉状副本通知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唐晓东：本院受理山东奥尔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王友田：本院受理刘金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1183民初50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赵燕：本院受理腾冲市亿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云0581民初640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由被告赵燕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腾冲市亿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货款2580元，并支付自2025年8月26日起至货款付清之日止，以未偿货款为基数按2025年8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利率3.0%为基础，加计50%计算的逾期付款利息;2.驳回原告腾冲市亿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减半收取计25元，由被告赵燕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云南省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海南七饼二鱼环境绿化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容信权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字〔2025〕第977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公司如不服本仲裁裁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仲裁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邹城市益建路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石首市新厂镇民友钢构经营部与你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空白选定仲裁员通知书、程序变更通知书、组庭通知书、声明书及开庭通知书。本案适用普通程序。自公告刊登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开庭时间为答辩期满后第10日10时，遇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期满后第一个工作日9时。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会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荆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有关规定审理本案。(本会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江津西路282号荆州市司法局二楼，电话：0716-8190438)

荆州仲裁委员会

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的送达公告

邢震：你在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街道大黑石村观海山庄所有的33号建筑物，面积共287.33平方米(含车库)，砖混结构，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手续，且违法状态持续至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住建部《关于规范城乡规划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建法[2012]99号)的规定，本机关责令你对上述违法建筑物，共计287.33平方米(含车库)，于7日内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将依法强制拆除。如不服本决定，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的送达公告

赵奎一：你在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街道大黑石村枫叶学院东侧建设2处建筑物，面积1317.24平方米，框架结构，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手续，且违法状态持续至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住建部《关于规范城乡规划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建法[2012]99号)的规定，本机关责令你对上述违法建筑物，共计1317.24平方米，于7日内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将依法强制拆除。如不服本决定，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的送达公告

马继敏：你在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街道大黑石社区观海山庄所有的5处建筑物：第一栋面积为299.55平方米、第二栋面积为295.64平方米、第三栋面积为297.32平方米、第四栋面积为280.47平方米、第五栋面积为278.72平方米，均为二层砖混结构，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手续，且违法状态持续至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住建部《关于规范城乡规划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建法[2012]99号)的规定，本机关责令你对上述违法建筑物，共计1451.7平方米，于7日内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将依法强制拆除。如不服本决定，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5/8 中缝

公告专栏

(2025)鄂1202民初9271号　江伟、叶惠：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江伟、叶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9时整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9号　金亚平、王伟芬：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金亚平、王伟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5时4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74号　阚文婷、熊飞：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阚文婷、熊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5时1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2号　李志勇、甘亚莉：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李志勇、甘亚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0时整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72号　刘咏林、阚望紫：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刘咏林、阚望紫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0时30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55号　吕文涛：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吕文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9时4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70号　宋宏然、程芷芳：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宋宏然、程芷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5时30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4号　王园园：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王园园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0时4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8号　徐吾秋：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徐吾秋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6时整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73号　张丽琴、黄丹：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张丽琴、黄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1时整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5号　镇丹：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镇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1时1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鄂1202民初9267号　左建华、余文进：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诉被告左建华、余文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16时15分在本院驻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法官工作室(咸宁市十六潭路160号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410室)对面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2025)浙0108民初9082号　朱凯峰：本院对原告朱建法诉被告朱凯峰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5)浙0108民初9082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判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吴兵、邓小平：本院受理原告孙秀琴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4日下午15:00在本院第6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汤凯莉：本院受理方点鸿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2月26日14时30分在本院小甸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乌兰买力亚汗驼乳有限公司、斯当·苏来曼：本院受理的原告青海乌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斯当·苏来曼、乌兰买力亚汗驼乳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乌兰县人民法院(2025)青2821民初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2025)鲁04066破1-2号　2025年11月6日，本院根据山东润品源食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批准**山东润品源食品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山东润品源食品有限公司重整程序。特此公告。

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人民法院

向东梅：原告陈臣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2582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海口三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梁崇泽与你司劳动争议案(海美劳人仲案字〔2025〕第338号)，现已作出裁决(海美劳人仲裁字〔2025〕第325号)。因无法送达至你司，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市思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邝舒美与你司劳动争议一案(海美劳人仲案字〔2025〕第474号)，定于2025年12月10日9时开庭审理。因相关仲裁文书无法送达至你司，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晋江横街30号，0898-65336290)领取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材料，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鑫华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郑述江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澄劳人仲案字〔2025〕第167号)，定于2025年12月10日15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楼仲裁办公室，电话：0898-67632637)领取申请书和证据副本，应诉及开庭通知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澄迈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致歉声明

本人冯利平和杭州掌育科技有限公司因侵犯公民个人信息行为被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由于我们法律意识淡薄，违反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法规，侵犯了公民信息，对社会造成损害，我们已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在此，我们诚恳地向社会公众道歉，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保证不再发生类似违法行为。特此致歉。

致歉人：冯利平
杭州掌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7日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吴良标不慎遗失车牌号闽HH165挂(黄色)道路运输证，证号：闽交运管南字350722202399号，声明作废。

杨小琼于2025年10月31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45050319950121****，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麻煜炜(性别：男，父亲：麻壮壮，母亲：姜聪)出生于2023年10月19日，编号为：X410456800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现声明作废。

黄子淳于2025年10月29日晚上八点在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遗失身份证，证号44051120060916****。自遗失之日起冒用身份证及身份证号码办理的一切业务均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陈桥峰遗失伤残军人证，编号：202118132109808261121 5，声明作废。

刘豫安遗失第二代身份证，证号：362429199302200067，声明作废。

沈佩儿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320211199404274****，特此声明。

乔华星因保管不善遗失保健证，特此声明

高州市古丁镇方旦黄草岭村合作社黎承剑遗失高州市农业农村局印制的《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4650443T0003，声明作废。

因不慎，西藏丁青县甘岩乡色达村新生儿嘎宗(女，2022年7月5日出生)的出生证(编号：W540009313，父亲：次旺加瓦，身份证号：542125198805070070；母亲：马格，身份证号：542125200007150068，家庭户主为次旺加瓦)遗失，声明作废。

德化县阿泉水暖经营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526MA8UPDFX6Q)不慎遗失公章，编码：3505261003881 1，声明作废。

遵义宏翼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03MA6H7PAW5X)不慎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独山县艺财建材销售部(个体工商户)，522726602812 0公章遗失，声明作废。

贵州志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遗失独山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可证，核准号：J7156001028705，声明作废。

大理市宁和健康咨询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公章编号：5329002044085，声明作废。

海南博轩尼门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U25CC29)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税务章、合同章、法人章(法人：王书钊)，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曲东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MA0QH7985W)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法人：马振宇)，声明作废。

大连市凯信标识制作有限公司遗失公章2102830010525 21、财务章2102830010516 54、财务章2102110010282 25、黄金法人章2102110001888 32、财务章210211000188830，声明作废。

濮阳市铭洋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02MAEHNUDN64)不慎遗失公章(编码4109020367523)，财务专用章(编码4109020367524)，声明作废。

贵州览拓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22MACME77H8P)遗失公章5205810032241、财务章5205810032242、法人章5205810032244，声明作废。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沙子坡镇四坳村综合开发专业合作社遗失财务专用章(编码5222262004601)、公章(编码5222262004600)，声明作废。

漳州市龙海区榜山镇喜洋阳家具经营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681MACMBR3794)不慎遗失公章，编码：350604100233328，声明作废。

贵州省卷柏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24MA6J21Y48R)遗失公章(编码5206248801902)、徐应龙私章(编码5206248801905)，声明作废。

武夷山市一代芳华娱乐有限公司不慎遗失武夷山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2023年11月20日核发的娱乐经营许可证正本一份，编号：350782160041，现声明作废。

海南兴贵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TL2D13Y)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发票章、法人章(法人：曹佳龙)，声明作废。

辽宁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2106010000028 05，声明作废。

莎车香丰园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公章(编码6531250062180)、法人章(法人：阿卜杜克热木·艾海提，编码6531250062181)，声明作废。

大连市沙河口区长城通讯器材经销部二部，注册号：2102043027231，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盘州市洒基盛达矸石选煤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222577111108XR)不慎遗失法人章(浦凤禄印，编码5202020043053)，声明作废。

福州市和一源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码：35011710042488，财务专用章，编码：35011710042490，各一枚，声明作废。

福建省德化县农夫乐园生态农场(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6MA33FXCH2T)不慎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安溪县凤城冠王体育用品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524MA2YNEFP5L)不慎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福州金万通贸易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501110084992，声明作废。

易县益百堂药店遗失药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冀DA3121617，声明作废。

沈阳盛京红遍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210103001019042、发票专用章210103001019043、合同专用章210103001019044，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神州天睿商贸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114L447500333)作废法定名称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七家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正、副本作废：1.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东峻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QHNNXM)、2.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越秀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J0P341)、3.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荔湾龙津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260F4H)、4.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黄埔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RQH00B)、5.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广州第五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0530445495X7)、6.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广州第六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080381383C)、7.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第八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304339484 5)。特此声明。

注销公告：徐闻县龙塘镇东升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825065120150Q)经理事会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该园清算组申报债权，清算结束后，该园将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手续。

公告

年晶晶：本委受理濉溪县天瑞苏润运输有限公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补充证据材料、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员选定书、仲裁员名册、仲裁规则、仲裁风险告知书、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开庭通知、简易转普通程序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举证及仲裁员选定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本委将指定王思伟担任首席仲裁员，张超芳、代根军为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于2025年12月29日9时在淮北仲裁委员会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淮北仲裁委员会